

8.2.6 本条适用于各类民用建筑的预评价、评价。

国家标准《声环境质量标准》GB 3096-2008 中对各类声环境功能区的环境噪声等效声级限值进行了规定，见表8.2.6。

表8.2.6 各类声环境功能区的环境噪声等效声级限值（dB（A））

声环境功能区类别	时段	
	昼间	夜间
0类	50	40
1类	55	45
2类	60	50
3类	65	55
4类	70	55
4a类		
4b类	70	60

本条评价时，仅考虑室外环境噪声对人健康的影响，不考虑 建筑所处的声环境功能分区，项目应尽可能地采取措施来实现环 境噪声控制。本条既可以通过合理选址规划来实现，也可以通过 设置植物防护等方式对室外场地的超标噪声进行降噪处理。有研 究表明，10m 左右宽的乔木林可实现噪声 5dB（A）的降低。

《声环境质量标准》GB 3096-2008 中按区域的使用功能特点和环境质量要求，声环境功能区分为以下五种类型：

0类声环境功能区：指康复疗养区等特别需要安静的区域。

1类声环境功能区：指以居民住宅、医疗卫生、文化教育、科研设计、行政办公为主要功能，需要保持安静的区域。

2 类声环境功能区：指以商业金融、集市贸易为主要功能，或者居住、商业、工业混杂，需要维护住宅安静的区域。

3 类声环境功能区：指以工业生产、仓储物流为主要功能，需要防止工业噪声对周围环境产生严重影响的区域。

4 类声环境功能区：指交通干线两侧一定距离之内，需要防止交通噪声对周围环境产生严重影响的区域，包括 4a 类和 4b 类两种类型。4a 类为高速公路、一级公路、二级公路、城市快速路、城市主干路、城市次干路、城市轨道交通（地面段）、内河航道两侧区域；4b 类为铁路干线两侧区域。

本条评价时，以环境噪声值作为评判和得分依据。如果环境噪声不大于昼间 65dB（A）、夜间 55dB（A），本条可得 5 分；如不大于昼间 60dB（A）、夜间 50dB（A），本条可得 10 分。

室外声环境模拟计算符合行业标准《民用建筑绿色性能计算标准》JGJ/T 449-2018 的要求，分析专项报告的格式和主要内容应符合该标准附录 A 的规定。

本条的评价方法为：预评价查阅环评报告（含有噪声检测及预测评价或独立的环境噪声影响测试评估报告）或室外噪声模拟分析报告、室外声环境优化报告（噪声监测或模拟结果不满足得分要求时提供）、相关设计文件（场地交通组织、规划总平面图、景观园林总平面图等设计文件，道路声屏障、低噪声路面等降噪施工图纸文件等）、声环境优化报告；评价查阅相关竣工图、声环境检测报告，对于环境噪声监测或模拟结果不能得分而采取降噪措施的项目，查阅室外噪声模拟分析报告及室外声环境优化报告。